

#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Jialong Food Co., Ltd.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佳隆股份

股票代码：002495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平涛

住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街道上寮园\*\*\*幢 1\*\*号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长浩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汇景南路\*\*号 7\*\*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长春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汇桥四街\*\*号 7\*\*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许巧婵

住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街道上寮园\*\*\*幢 1\*\*号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林长青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侨林街\*\*号 1\*\*\*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隆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佳隆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佳隆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平涛先生、林长浩先生和林长春先生
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变动/本次变动/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平涛先生、许巧婵女士、林长浩先生、林长青先生和林长春先生自 2015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1 日期间，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48.92% 减少至 43.92%，持股比例累计减少 5%。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姓名：林平涛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住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街道上寮园\*\*\*幢 1\*\*号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身份证号码：4405\*\*\*\*\*12

2、姓名：许巧婵

性别：女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住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街道上寮园\*\*\*幢 1\*\*号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身份证号码：4405\*\*\*\*\*26

3、姓名：林长浩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汇景南路\*\*\*号 7\*\*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身份证号码：4452\*\*\*\*\*5X

4、姓名：林长春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汇桥四街\*\*号 7\*\*房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身份证号码：4405\*\*\*\*\*15

5、姓名：林长青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侨林街\*\*号 1\*\*\*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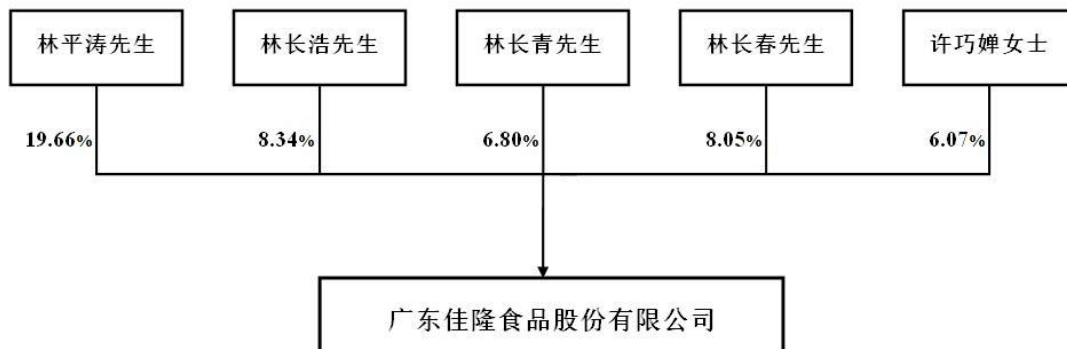
通讯地址：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 256 幢 0138 号

身份证号码：4405\*\*\*\*\*91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介绍

1、林平涛先生与许巧婵女士为夫妻关系，林平涛先生与林长浩先生、林长青先生和林长春先生为父子关系，许巧婵女士与林长浩先生、林长青先生和林长春先生为母子关系，林长浩先生、林长青先生和林长春先生为兄弟关系，均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方框图所示：



3、除上述关联关系以外，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交叉关系。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2015年5月22日至2019年9月11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平涛先生、林长浩先生和林长春先生由于个人资金周转需求，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7,472,577股。

2、2015年6月19日，公司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获授但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及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23,082股，公司总股本从669,527,082股减至668,304,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9%。

3、鉴于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为了稳定投资者对公司的预期，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于2015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6日通过“富诚海富通稳胜共赢九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通证券—林长浩”）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858,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实施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6,601,463股。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会增加或减少其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平涛	合计持有股份	131,610,543	19.66%	160,454,761	17.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152,636	3.46%	40,113,690	4.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457,907	16.20%	120,341,071	12.86%
许巧婵	合计持有股份	40,670,376	6.07%	56,938,527	6.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67,595	0.39%	14,234,632	1.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38,002,781	5.68%	42,703,895	4.56%
林长浩	合计持有股份	55,853,077	8.34%	78,194,308	8.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55,077	0.49%	19,548,577	2.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98,000	7.85%	58,645,731	6.27%
林长春	合计持有股份	53,889,514	8.05%	51,574,206	5.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51,574,206	5.51%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889,514	8.05%	0	0.00%
林长青	合计持有股份	45,546,358	6.80%	63,764,901	6.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86,591	0.58%	63,764,901	6.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659,767	6.22%	0	0.00%

注：a、本公告所有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b、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实施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有股份做相应调整。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最近一次即2015年5月20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48.92%减少至43.92%，持股比例累计减少5.00%。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许巧婵女士和林长青先生未发生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变动均价(元/股)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林平涛	大宗交易减持	2015年5月22日	11.95	-17,000,000	-2.54%

林平涛	被动增加	2015年6月19日	--	--	0.03%
许巧婵	被动增加	2015年6月19日	--	--	0.01%
林长浩	被动增加	2015年6月19日	--	--	0.02%
林长青	被动增加	2015年6月19日	--	--	0.01%
林长春	被动增加	2015年6月19日	--	--	0.02%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通证券—林长浩	集中竞价增持	2015年7月31日	7.72	3,885,441	0.58%
		2015年8月4日	7.50	6,787,306	1.02%
		2015年8月6日	7.68	1,185,441	0.18%
林长春	大宗交易减持	2016年11月23日	7.14	-1,000,000	-0.11%
		2016年11月30日	6.90	-10,000,000	-1.07%
		2017年1月5日	6.20	-5,000,000	-0.53%
		2017年1月12日	5.82	-5,000,000	-0.53%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通证券—林长浩	大宗交易减持	2019年9月9日	3.01	-8,301,463	-0.89%
		2019年9月10日	3.01	-8,300,000	-0.89%
林长春	集中竞价减持	2019年9月9日	3.03	-1,400,000	-0.15%
		2019年9月10日	3.04	-1,289,914	-0.14%
		2019年9月11日	3.09	-181,200	-0.02%
合计	--	--	--	-45,614,389	-5.00%

注：a、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23,082股，公司总股本从669,527,082股减至668,304,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9%。

b、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长浩先生于2015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6日通过“富诚海富通稳胜共赢九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海通证券—林长浩”）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1,858,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2016年9月26日，公司实施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6,601,463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林平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许巧婵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林长浩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需严格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等要求执行。

除上述限制条件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 四、其他相关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前，已将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其增持、减持公司股份的时间不在敏感期内，未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0,926,703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2%，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

林平涛 \_\_\_\_\_

林长春 \_\_\_\_\_

许巧婵 \_\_\_\_\_

林长青 \_\_\_\_\_

林长浩 \_\_\_\_\_

日期：2019年9月11日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普宁市池尾工业区上寮园256幢0138号
股票简称	佳隆股份	股票代码	00249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林平涛、许巧婵、林长浩、林长春、林长青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林平涛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31,610,543</u> 股 持股比例： <u>19.66%</u> 许巧婵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0,670,376</u> 股 持股比例： <u>6.07%</u> 林长浩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5,853,077</u> 股 持股比例： <u>8.34%</u> 林长春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3,889,514</u> 股 持股比例： <u>8.05%</u> 林长青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5,546,358</u> 股 持股比例： <u>6.8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林平涛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7,000,000</u> 股 变动比例： <u>-2.51%</u> 许巧婵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u> 股 变动比例： <u>0.01%</u> 林长浩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u> 股 变动比例： <u>0.02%</u> 林长春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3,871,114</u> 股 变动比例： <u>-2.53%</u> 林长青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u> 股 变动比例： <u>0.01%</u>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

林平涛 \_\_\_\_\_

林长春 \_\_\_\_\_

许巧婵 \_\_\_\_\_

林长青 \_\_\_\_\_

林长浩 \_\_\_\_\_

日期：2019年9月11日